

臺東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5001臺東市中山路276號
承辦人：約聘社會工作人員 蔡馥伊
電話：089-350731轉219
傳真：089-350154
電子信箱：n1058@taitung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延平鄉公所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21日
發文字號：府社救字第114003916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來文4份、死亡公告3份 (376540000A_1140039166_ATTACH1. pdf、
376540000A_1140039166_ATTACH2. pdf、376540000A_1140039166_ATTACH3. pdf、
376540000A_1140039166_ATTACH4. pdf、376540000A_1140039166_ATTACH5. pdf、
376540000A_1140039166_ATTACH6. pdf、376540000A_1140039166_ATTACH7. pdf)

主旨：函轉2縣市函發死亡公告4份，惠請張貼並協尋家屬出面認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社會救助法第24條規定暨桃園市桃園區公所114年2月19日桃市桃社字第1140008804號、新北市板橋區公所114年2月20日新北土社字第1142420701號、新北市板橋區公所114年2月20日新北板社字第1142018457號、新北市板橋區公所114年2月20日新北板社字第1142018220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附桃園市桃園區張簡宴輝君、新北市板橋區鍾義雄君、林祐輝君死亡公告。

正本：臺東縣各鄉鎮市公所
副本：本府社會處社會救助及社工科

